

【发布单位】交通部  
【发布文号】厅水字[2008]57号  
【发布日期】2008-03-12  
【生效日期】2008-03-12  
【失效日期】-----  
【所属类别】政策参考  
【文件来源】[交通部](#)

## 交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《内河航道养护与管理发展纲要（2001-2010年）》贯彻执行情况检查工作的通知

(厅水字[2008]57号)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交通厅(委)，上海市港口管理局，长江、珠江航务管理局，长江口航道管理局：

为贯彻2008年全国交通工作会议和全国水运工作会议精神，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，进一步提高我国航道养护管理水平，增强航道基础作用和服务水运发展的能力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国开展《内河航道养护与管理发展纲要（2001-2010年）》贯彻执行情况全面检查，我部制定了检查工作方案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执行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办公厅  
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二日

### 《内河航道养护与管理发展纲要（2001-2010年）》贯彻执行情况检查工作方案

为检查《内河航道养护与管理发展纲要（2001-2010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纲要》）贯彻执行情况，更好地落实2008年全国交通工作会议和全国水运工作会议精神，指导新形势下的航道养护管理工作，提高航道养护管理水平，增强水运发展能力，努力做好“三个服务”，制定本方案。

#### 一、组织机构

为加强检查工作的组织领导，部成立检查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宋德星 水运司司长

副组长：曹德胜 水运司副司长

成 员：姜明宝 水运司航道处处长

解曼莹 水运司内河建设处处长

李宏印 水运司国内航运处处长

李良生 水运司政策法规处处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水运司航道处，办公室主任由姜明宝兼任。

联系人：郑清秀、吴琼、韦伟、刘步景

联系电话：010-65292856 010-65292824

传真：010-65292841

电子信箱：syshdc@moc.gov.cn

#### 二、检查内容

- （一）《纲要》贯彻执行总体情况；
- （二）《纲要》主要目标和任务完成情况；
- （三）《纲要》工作措施执行情况。

### 三、检查要求

(一) 各省级交通主管部门、长江航务管理局、长江口航道管理局成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，切实加强对本项工作的领导。组织机构和联系方式于4月10日前报部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(二) 检查时间：2008年4月15日至2008年10月31日。

(三) 检查工作分自查、抽查、总结三个阶段开展。各阶段时间及相关要求如下：

#### 1. 自查阶段（4月15日至5月25日）

各省对照《纲要》认真逐项检查并填写附件1（自查表一至八），系统总结执行情况、工作经验，查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分析航道养护管理面临的新形势，研究提出下一步贯彻《纲要》的工作思路、措施和建议，并形成自查报告。自查报告于5月25日前报部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同时发送电子邮件）。

#### 2. 抽查阶段（5月26日至7月15日）

##### (1) 抽查组织

抽查工作由部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组织协调，组长单位会同其他参加单位具体负责组织实施，被检查省份积极配合，抽查分组情况见附件2。组长单位于检查开始1周前将分组抽查安排表（见附件3）报部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办公室视情况派员参加。

##### (2) 抽查方式及要求

抽查采取听汇报、现场查看、查阅资料、召开座谈会等形式进行，每省检查结束向被检查省份反馈检查情况。各组检查结束后，应在2周内向部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检查报告（同时发送电子邮件）。检查报告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：检查的基本情况，被检查省份《纲要》的执行情况、好的做法、存在的主要问题，对下一步加强航道养护与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等。

##### (3) 总结交流阶段（7月16日至10月31日）

在自查和抽查的基础上，全面总结《纲要》的贯彻执行情况，分析面临的新形势，提出下一步工作思路和要求。部拟在10月31日前召开全国航道养护管理工作座谈会对此项工作进行全面总结。

#### 附件1. 航道养护管理情况自查表

自查表一、 航道维护里程及通航保证率情况表

自查表二、 航标设置情况表

自查表三、 通航河流上临、跨（过）、拦河建筑物审批及改建情况表

自查表四、 过船建筑物通航情况表

自查表五、 文明样板航道创建情况表

自查表六、 现行地方性航道法规、规章明细表

自查表七、 航道养护管理费用表

自查表八、 航道在职职工文化及业务素质情况表

附件2. 抽查分组表

附件3. 分组抽查安排表

说明：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、报刊等公开媒体，本文仅供参考。如需引用，请以正式文件为准。

[关于我们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广告报价](#) | [诚聘英才](#) | [法律公告](#)

京ICP备05029464号 | [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\(0108276\)](#)

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，未经协议授权，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Copyright © 2002-2008 by ChinaCourt.org All rights reserved.

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